

四川省教育厅

川教函〔2018〕88号

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实施 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帮扶 “双百行动”的通知

各普通高校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实施精准扶贫、决胜全面小康的战略部署，助力全省脱贫攻坚大局，今年，我厅将启动实施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帮扶“双百行动”。

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提高认识，明确目标

2018年是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，是打赢脱贫攻坚、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之年。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，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高校毕业生，尤其是我省45个深度贫困县的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高校毕业生（以下简称“建档立卡毕业生”）实现就业创业，对于体现党和政府对高校毕业生的关心关怀，助力全省脱贫攻坚大局，决胜全面建成

小康社会，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。各高校要以学习贯彻落实十九大精神、习总书记来川视察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统领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把脱贫攻坚政治任务摆在突出位置，以“就业一人、脱贫一户”为抓手，突出抓好建档立卡毕业生就业创业帮扶工作。要切实加强领导，细化措施，落实责任，按照“重点关注、重点推荐、重点服务、重点落实”的原则，实现建档立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“两个百分百”目标（即“双百行动”）：确保对所有建档立卡毕业生做到就业创业“帮扶百分百”、对有就业意愿的建档立卡毕业生做到“就业百分百”。

二、摸清底数，建立台帐

各高校要迅速开展调查摸底和汇总登记工作，学校、院系、班级层层对接，就业、学工、资助等部门密切配合，确保本校2018届建档立卡毕业生的底数真实、情况准确。要全面、完整建立起2018届建档立卡毕业生信息台账，认真填写《四川省2018届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毕业生基本情况统计表》（附件1）、《四川省2018届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毕业生就业帮扶情况记录表》（附件2）。各高校就业工作部门要在4月1日前将《四川省2018届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毕业生基本情况登记表》纸质及电子版（excel格式）报送至我厅（报送方式及联系人见附件说明），《四川省2018届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毕业生就业帮扶情况记录表》由各高校自行备存，并作为我厅督查、考核此项工作的依据之一。

三、分类指导，帮扶到位

2018 届高校毕业生毕业离校在即，落实好建档立卡毕业生就业创业帮扶工作，时间紧、任务重。各高校要抓紧对本校建档立卡毕业生就业创业情况进行排查，各院校、专业、班级要安排专人，对建档立卡毕业生“一对一”精准指导、帮扶。对有就业意愿的建档立卡毕业生，尽力为其提供充足的就业岗位信息，并优先向用人单位推荐，确保其在离校前实现就业；对因个人原因暂不就业或没有就业意愿的建档立卡毕业生，要做好思想工作和职业生涯规划指导，并做好相关登记记录；对有创业意愿的建档立卡毕业生，学校要安排专人对其“一对一”辅导帮扶，积极落实相关创业优惠政策，切实在创业项目、场地、资金、商事等方面做好指导和服务；对离校时暂未就业的建档立卡毕业生，要加强与人社部门的衔接、配合，继续跟踪，持续提供就业指导和服务。

四、加强督查，落实责任

从 2018 年起，我厅把对建档立卡毕业生实施“双百行动”，纳入每年年初教育厅与各高校签订的《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目标责任书》中予以考核，考核结果将适时通报并与高校项目申报、资金安排及评先评优等挂钩。我厅将对各高校开展此项工作的情况开展督查、检查，对工作不力的高校实行约谈；对未完成目标任务的高校予以通报。各高校要加强组织领导，迅速制定相

应工作方案，明确目标任务，落实工作责任，统筹各类资源，加大保障力度，做到有部署、有检查、有考核，共同推动此项工作取得预期成效。有条件的高校还可将此工作范围扩大至校内其他困难群体。

请各高校于7月20日前，将本校2018届建档立卡毕业生就业创业帮扶情况总结（纸质版，加盖学校公章）报送至我厅高校学生工作处，电子版发送至 2338780@qq.com。联系人：李浩，联系电话：028-86112616。

- 附件：1. 四川省2018届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毕业生基本情况登记表
2. 四川省2018届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毕业生就业创业帮扶情况记录表
3. 四川省45个深度贫困县名单



附件 1

四川省 2018 届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毕业生基本情况登记表

高校名称：（盖章）

填报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序号	姓名	性别	民族	户籍地址	考生号	院系专业名称	联系电话

注：请各高校于 4 月 1 日前将此表电子版发送至邮箱：scgxjy@163.com，纸质版报送至教育厅就业指导中心。

联系人：朱丹、蒋蕾

联系电话：028-86125137、86115855

附件 2

四川省 2018 届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毕业生就业创业帮扶情况记录表

高校名称:

毕业生姓名:	院系及专业名称:	考生号:	身份证号		
帮扶记录	就业帮扶情况		创业帮扶情况		
	就业帮扶人姓名职务		创业帮扶人姓名职务		
	推荐就业单位名称		提供创业场地情况		
			提供资金支持情况		
	就业技能培训情况		其他创业帮扶措施		
	困难补助发放情况				
帮扶结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1) 成功就业。就业单位: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2) 拟升学;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3) 拟应征入伍;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4) 拟创业;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5) 拟出国出境;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6) 暂无就业意愿;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7) 有就业意愿但离校前暂未就业(原因):				
“一对一”帮扶联系人: (签字)			学生: (签字)		
			2018 年 月 日		

填表说明:

- 1.记录对象为校内所有 2018 届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高校毕业生;
- 2.高校记录帮扶情况主要指以下 7 种情形: (1) 成功就业(须填写就业单位) (2) 拟升学 (3) 拟应征入伍 (4) 拟创业 (5) 拟出国出境 (6) 暂无就业意愿 (7) 有就业意愿但离校前暂未就业。
3. “帮扶记录”一栏应动态更新。
4. 高校应妥善保管此表并注意保密, 保存期限 2 年, 超过保存期后予以全部销毁。

附件 3

四川省深度贫困 45 县名单

阿坝州（13 县）

汶川县、理县、茂县、九寨沟县、松潘县、金川县、小金县、黑水县、马尔康县、壤塘县、阿坝县、若尔盖县、红原县

甘孜州（18 县市）

康定市、泸定县、丹巴县、九龙县、雅江县、道孚县、炉霍县、甘孜县、新龙县、德格县、白玉县、石渠县、色达县、理塘县、巴塘县、乡城县、稻城县、得荣县

凉山州（11 县）

木里县、盐源县、普格县、布拖县、金阳县、昭觉县、喜德县、越西县、甘洛县、美姑县、雷波县

乐山市（3 县区）

金口河区、峨边县、马边县

政务公开选项：依申请公开

四川省教育厅办公室

2018年3月5日印发

